臺北醫學大學暨國立臺北科技大學聯合研發中心補助

專案計畫申請書(新案)

計畫編號:_____(免填)　　日期:YYY/MM/DD

計畫屬性	□ 延續案 ■ 新案			
計畫類型	□ 發掘型 □ 種子型 □ **商品導向型**			
提案計畫名稱	中 文			
	英 文			
團隊 計畫主持人1	單位/職務		電話	
	姓名		e-mail	
團隊 計畫主持人2	單位/職務		電話	
	姓名		e-mail	
團隊成員1 (key person)	單位/職務		電話	
	姓名		e-mail	
團隊成員2 (自行新增)	單位/職務		電話	
	姓名		e-mail	
計畫聯絡人	姓名:(中)_____ (英) 電話:(公)_____(手機) E-mail: 通訊地址:			

計畫主持人聲明:

本計畫申請補助之加值研究技術內容，以未執行過科技部、其他政府相關部門補助案、民營機構或本校其他補助案為限，如有不實情事，本人願負一切責任。特此聲明，以茲為憑。

此致

臺北醫學大學暨國立臺北科技大學聯合研發中心

計畫主持人 (臺北醫學大學)　簽章: _____日期 _____

計畫主持人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簽章: _____日期 _____

申請書內容 (含圖說明, 但切勿只貼圖片。以不超過兩頁為原則)		
目前開發階段		
專利申請狀況		
過去五年內相關之產學合作績效、專利紀錄、技轉紀錄		
參與本計畫預計達成之階段目標		
產品目前開發所遇困難		
需專家團隊提供之協助	☐產品開發專業知識 ☐市場及產業分析 ☐產品價值評估 ☐法規/上市路徑 ☐**專利檢所/分析** ☐鏈結創投/企業投資 ☐其他 請簡述:	

查核點項目

請依申請計畫年限規劃，每季應至少一個查核點(請自行新增項目)

第一年

項次	查核時間點	查核點說明	達成指標(量化)
(1)			
(2)			
(3)			
(4)			

第二年

項次	查核時間點	查核點說明	達成指標(量化)
(1)			
(2)			
(3)			
(4)			

第三年

項次	查核時間點	查核點說明	達成指標(量化)
(1)			
(2)			
(3)			
(4)			

<table>
<tr><td>預計申請之補助經費與項目</td><td>請提出執行本計畫之預估經費項目與所需補助金額。請依據臺北醫學大學暨國立臺北科技大學聯合研發中心補助專案計畫甄選作業辦法辦理。
<table>
<tr><th>項目</th><th>說明</th><th>金額</th><th>各校經費分攤比例</th></tr>
<tr><td>研究人事費</td><td>(國立臺科技大學專案執行人員聘用以「國立臺北技大學產學合作收支管理辦法」辦理;臺北醫學大學專案執行人員聘任以「臺北醫學大學專題研究計畫專任助理人員工作酬金暨博士後研究員教學研究費用表」及「臺北醫學大學專題研究計畫兼任助理人員工作酬金支給標準表」為依據。經費來源另有聘任規定者，依其規定辦理。計畫主持人不得支領主持費)</td><td></td><td>北醫:
北科:</td></tr>
<tr><td>研究設備費</td><td>(執行研究計畫所需儀器與設備。本經費購買的儀器設備，財產歸屬於提供經費之學校。)</td><td></td><td>北醫:
北科:</td></tr>
<tr><td>耗材、物品及雜項費用</td><td>(含執行研究計畫所需之消耗性器材、實驗材料及其它事務性費用如問卷調查費、郵電費、印刷影印費、資料檢索費、國內差旅費、論文發表費、學會年費、及其他與研究計畫直接有關之費用等)</td><td></td><td>北醫:
北科:</td></tr>
<tr><td>委外測試或生產費用</td><td>(委託第三方檢測或小量試製生產費用)</td><td></td><td>北醫:
北科:</td></tr>
<tr><td>管理費</td><td>(以各計畫核定補助金額之10%為原則。本項經費之編列及運用，應依各校相關辦法辦理)</td><td></td><td>北醫:
北科:</td></tr>
<tr><td colspan="2">總計</td><td></td><td>北醫:
北科:</td></tr>
</table></td></tr>
</table>